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三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编 制 时 间： 2021 年 3 月 1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	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	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广州市番禺区 2020 年度第六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0.4060	新增建设用地	0.3684		
土地 利用 现状	权 属		合 计	其 中		
	地 类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	总计		0.4060	0	0.4060	
	(一) 农用地		0.3684	0	0.3684	
	其 中	耕 地		0.3684	0	0.3684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	0	0	0
		林 地		0	0	0
		园 地		0	0	0
		其他农用地		0	0	0
	(二) 建设用地		0.0376	0	0.0376	
(三) 未利用地		0	0	0		
分 批 次 城 市 (村 镇) 建	拟开发地块名称	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	
	广州市番禺区 2020 年度 第六十一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		地块一	0.4060	商服用地	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农 用 地		0.3684	0	0.3684	
其中：耕地 (含带K地类)		0.3684(不涉及可 调整地类)	0	0.3684(不涉及可 调整地类)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
符 合 规 划			需 调 整 规 划		
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	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		市 级	
	县 级	符合		县 级	
	镇 级	符合		镇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	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结转计划指标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	
0.3684		0.3684	0.3684(不涉及可 调整地类)		
<p>该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开发用途为商服用地，用作村经济发展留用地，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0.3684 公顷、农用地转用 0.3684 公顷（含耕地 0.3684 公顷），按规定安排使用我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。</p>					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0.3684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0	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	0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	10.3152	平均缴费标准	28
	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	10.3152	平均费用标准	28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	440000202100287986			
补充耕地情况				
	需补充情况		已补充情况	
补充耕地数量	0.3684		0.3684	
补充水田数量	0		0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5526.0000		5526.0000	
承诺补充耕地情况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数量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产能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 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				
	村					
权属单位 状况	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类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 地价	土地补偿费 标准	安置补助费标 准	
	耕 地	水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			
	林地					
	园地					
	养殖水面					
	其他农用地 (不含养殖水面)					
	建设用地					
	未利用地					

续一：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 它 费 用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助费	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		
	其他费用			
征地总费用		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		
备 注				